

躲车摔倒受伤, 车主该否赔偿

法院: 车主没有注意观察减速慢行, 需要担责

本报日照12月17日讯(记者王裕奎 通讯员 王明龙 张新芬) 大家常看到的交通事故多是两车相撞造成车辆损坏或人员伤亡, 但是两车之间未发生碰撞能否认定为交通事故呢? 近日, 莒县人民法院就审理这样一起交通事故案件, 判决被告未撞到人车主陈某承担事故40%的责任。

事情是这样的, 2015年8月22日, 日照人李某驾驶二轮电动车, 由东向西行驶至莒县七里墩子村十字路口时, 看到十字路口处陈某驾驶的小型面包车由北向南行驶, 在紧急刹车时车辆摔倒, 身体受伤。陈某刹住车后查看情况, 清楚地看到李某在其车辆左前方摔倒, 两车未发生接触。

事故发生后, 双方到交警部门对现场情况进行调查, 李某称

他骑着二轮电动车由东向西行驶至十字路口时, 陈某驾驶的由北向南的面包车未靠右行驶, 他为躲避面包车往右拐, 因此摔倒受伤。陈某则称, 他与李某车辆未发生接触, 李某受伤与他无关。最后, 交警部门因已无事故现场, 无法认定事故责任。李某因治疗花费用一万余元, 在他的损失赔偿问题上, 他与陈某产生明显分歧, 李某认为陈某应负主要责任, 而陈某则认为自己没有责任。最终李某将陈某诉之莒县人民法院。

法庭经审理后, 认为这是一起交通事故, 面包车车主陈某对此是有责任的, 其中原告李某承担60%的事故责任, 被告陈某承担40%的事故责任。最终法院判决被告保险公司和陈某赔偿原告李某医疗费、误工费、护理费等各项经济损失共计6000余元。

法官说法

未接触一定条件下也构成交通事故

办案法官对此称, 交通事故是指车辆在道路上因过错或意外造成的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事件。构成交通事故的要素是道路、车辆、过错或意外损害后果, 车辆是否存在接触并不是构成交通事故及责任承担的前提条件。本案事故的发生符合交通事故的构成条件, 属于交通事故。

本案中原告李某看到被告陈某驾驶小型面包车后, 采取急刹车的行为是为了避免更大的损失而采取的紧急行为, 原告采取急刹车致车辆摔倒并受伤, 与被告的车辆有一定的因果关系。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44条规定, 机动车通过没有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或者交通警察指挥的交叉路口时, 应当减速慢行, 并让行人和优先通行的车辆先行。本案中被告陈某驾驶机动车, 通过没有交通信号的道路时, 应减速慢行并注意观察周围路面情况。事实上他未尽到注意义务, 因此应负一定的事故责任。原告李某驾驶二轮电动车通过没有交通信号的道路时, 未确保安全, 采取避让措施不当, 也应负一定的事故责任。



饭后做这6件事 太毁健康啦!

吃饭后怎么做才是健康的? 这个问题看似简单, 然而多数人做错了。比如, 有相当一部分人喜欢喝茶的人, 会选择在这时候喝茶, 特别是在招待朋友的时候, 酒足饭饱, 就泡上一壶茶慢慢喝起来, 看起来很滋润, 其实这种做法是很有危害的: 饭后立即喝茶会导致缺铁性贫血、夜间手足抽筋和骨质疏松等, 长期下去会更严重; 饭后立即喝茶会冲淡胃液, 从而妨碍对食物的消化和吸收; 饭后立即喝茶会增加有毒和致癌物质的吸收, 长期积累容易引发脂肪肝, 甚至肠癌等疾病发生。

有这习惯的看后是不是怕了, 饭后不仅不能马上喝茶, 还有几种做法危害也是挺大的, 却被很多人忽略。饭后到底该如何做才健康? 关注逸周末公众微信号(qiluyizhoumo), 查看全部详细内容吧。点击逸周末微信页面右上角头像, 再点击“查看历史消息”, 还可以看到以前发送的所有内容哦。

房贷提前还清, 担保金咋不退还

律师: 退否无法律规定, 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报潍坊12月17日讯(记者段婷婷) 17日, 潍坊的市民赵先生向本报反映, 五年前他贷款买一套新房, 今年12月初便把银行的贷款提前还清, 并打算找担保公司将7000元担保金要回来, 没想到对方却不退了, 他问担保金按规定该不该退呢?

据赵先生介绍, 2010年12月, 他通过一家担保公司在潍坊经济技术开发区贷款购置了

一套新房, 贷款额一共是21万, 贷款时限为20年, 他在担保公司一共缴纳了7000余元担保金, 只收到了担保公司一张收据, 担保公司也没给他合同。今年, 赵先生想换一套房子, 就提前还清了贷款, 这期间他也没有出现逾期还款的情况。于是, 他打算找担保公司把担保金要回来。但担保公司的最终回复是, 缴纳的担保金不退。对此,

赵先生认为, 既然自己没有违约, 担保金就该退。

记者就此采访了为赵先生担保的担保公司, 该公司刘经理介绍, 公司为客户担保, 双方会签订合同, 合同上明文规定不退担保金, 这也是为客户承担还款风险应得的补偿, 公司也是靠这个来盈利的, 行业内规则都是不退担保金的。对于合同问题, 刘经理称, 客户与担保公司

签订的合同都不放在客户手中, 这是从安全角度考虑的。

对此, 山东鸢都英合律师事务所裴桂峰律师称, 从法律角度讲, 没有明文规定担保金该不该退, 从合同角度讲, 担保公司不退也是合理的, 毕竟他们也承担着风险。另外裴律师提醒, 市民应有维权意识, 合同作为双方约定的证明, 即使担保公司不给, 也应当主动索要。



贺码帮商城成功上线运营1周年

平价直供
超值买赠

限时秒杀
1元抢

周年庆典 感恩回馈

一年
仅此一回!

活动时间: 2015年12月18日——12月31日

活动一: 百余种地方名优特产原产地直供, 平价销售, 另有超值赠品, 多买多赠!

购物满60元, 赠送价值25元的金皇后葡萄干(400g)一份。

购物满110元, 赠送价值50元的瑞缘奶疙瘩(218g)一盒。

购物满160元, 赠送价值75元的精品枸杞(385g)一盒。

活动二: 限时秒杀1元抢 (每人限拍一件, 可与其它已购商品一同快递, 也可现场自提。) 自提地点: 济南经十路码帮会员中心 (每周六)

1元秒杀
希森有机紫马铃薯杯全营养(40克/杯), 码帮价8元, 共100份。

1元秒杀
新疆瓜子仁(75g)两袋, 码帮价7元, 共50份。

1元秒杀
野象玛卡酒(125ml)一瓶, 码帮价28元, 共100份。

1元秒杀
心相映手帕纸10小包, 码帮价7元, 共36份。

在线购买: 码帮商城 <http://mabang.qlwb.com.cn>

码帮客服热线: 0531-85196828、85196137

现场购买: 每周六9:00—17:00, 码帮会员中心(经十路16122号经十路与环山路交叉口西南角院内副楼2楼, 如走楼梯请到4楼)(乘坐公交16路、31、62、79、115、117、152、BRT2、K51、K56在科院路站下车向东40米)